

湖南涉外经济学院学生工作通报（通知）

学工通〔2023〕

关于开展课后“一分钟环保”行动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营造良好的育人环境和学习环境，增强我校学生的环保意识与主人翁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校范围内开展课后“一分钟环保”行动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活动内容

教室是进行教学活动的主要场所，教室环境是体现我校学习氛围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因素。课后“一分钟环保”行动，是指各上课班级认真履行“谁使用，谁打扫”原则，在课后集中一分钟时间，对所使用教室的垃圾进行清理的活动。要确保地面、桌面、课桌、讲台、角落等重点区域干净整洁，维护良好学习环境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，加强引导

各学院要高度重视，认真传达课后“一分钟环保”行动的内容与要求。加强认知教育，引导学生养成爱护环境、遵纪守礼的良好习惯，培养学生爱校荣校的主人翁精神。

（二）认真布置，狠抓落实

1. 学生责任

各上课班级务必认真完成课后“一分钟环保”行动。每班可设置一名卫生监督员进行“双检查”。即在课前检查上一班级行动落实情况；在课后检查自己班级行动落实情况。如有落实不到位的情况，可向辅导员及学院反馈。

2. 任课教师责任

各任课教师要充分发挥育人主体作用，借助课堂平台，课后督促学生进行“一分钟环保”行动，共同发挥力量，营造良好环境。

3. 辅导员责任

辅导员要加强宣传教育，认真落实要求，合理安排学生开展环保行动；并对每日行动落实情况进行督查，督促落实不到位的班级进行整改。

4. 学院责任

学院要根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工作安排，重视检查、反馈、整改等环节工作。推动学院“抓落实”与促进学生“养习惯”工作齐头并进，完善“工作链”。

(三) 加强宣传，有序推进

各学院可根据活动开展情况，及时进行总结，加强宣传报道，发挥榜样育人的示范引领作用，理顺“价值链”，逐步形成劳动育人长效机制。学工处会对学生落实情况、辅导员及学院督查情况进行不定期检查，通报行动落实不到位的班级，结果纳入各二级学院年终考评体系。

学生工作处

2023年4月10日